



检测报告

样品名称: 和平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总排污口

委托单位: 和平县环境保护局

委托单位地址: 河源市和平县东堤路49号

报告日期: 2018年7月23日

检测报告专用章





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:	和平县环境保护局	采样人员:	黎培聪
样品数量:	1份	样品来源:	委托采样
采样日期:	2018年6月22日	采样依据:	HJ 493-2009、HJ 494-2009
样品包装:	聚乙烯瓶、灭菌玻璃瓶、玻璃瓶	样品性状:	无色透明液体
收样日期:	2018年6月22日	完成日期:	2018年7月23日

检测项目: 具体见检测结果

备 注: /

主检人: 陈婉 张义

审核人: 黄艳

编制人: 何欣怡

签发人: 胡伟华

签发日期: 2018 年 7 月 23 日

本报告第2页/共3页

检测结果

序号	检测项目	《生活垃圾 填埋场污染 控制标准》 (GB16889- 2008) 表2	计量 单位	检测方法	最低检 测浓度	样品编号/采样名称/ 检测值	
						20181003W01	以下空白
						和平县生活 垃圾无害化 处理场总排 污口	
1	色度	≤40倍	倍	稀释倍数法 (GB/T 11903-1989) 4	/	2	
2	化学需氧量 (COD _{Cr})	≤100mg/L	mg/L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 铬酸盐 法》 HJ 828-2017	4mg/L	9	
3	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	≤30mg/L	mg/L	稀释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mg/L	<0.5	
4	悬浮物	≤30mg/L	mg/L	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.0mg/L	<4.0	
5	总氮(以N计)	≤40mg/L	mg/L	碱性过硫酸钾消解-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0.05mg/L	1.28	
6	氨氮(以N计)	≤25mg/L	mg/L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-2009	0.025mg/L	0.86	
7	总磷	≤3mg/L	mg/L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0.01mg/L	<0.01	
8	粪大肠菌群	≤10000个/L	MPN/L	多管发酵法 HJ/T 347-2007	未检出	未检出	
9	总汞	≤0.001mg/L	mg/L	原子荧光法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(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3.4.11.4	0.1μg/L	0.0001	
10	总镉	≤0.01mg/L	mg/L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 收分光光谱法》 GB/T 7475-1987	0.01mg/L	<0.01	
11	总铬	≤0.1mg/L	mg/L	火焰原子吸收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 (第四版)(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3.4.9.1	0.03mg/L	<0.03	
12	铬(六价)	≤0.05mg/L	mg/L	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	0.004mg/L	<0.004	
13	总砷	≤0.1mg/L	mg/L	原子荧光法(B)《水和废水监测分 析方法》(第四版) 3.4.3.5	1.0μg/L	<0.0010	
14	总铅	≤0.1mg/L	mg/L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 收分光光谱法》 GB/T 7475-1987	0.10mg/L	<0.10	
15	pH值	/	/	《水质 pH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 GB/T 6920-1986	准确到 0.01	6.49	

报告结束。



检测结果评价报告

样品名称: 和平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总
排污口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和平县环境保护局

委托类型: 生活垃圾渗滤液

委托单位地址: 河源市和平县东堤路49号

样品包装: 聚乙烯瓶、灭菌玻璃瓶、玻璃
瓶

服务单位: 惠州市水质检测综合服务有限公司

样品状态: 无色透明液体

样品数量: 1份

采样日期: 2018年6月22日

检测结果评价:

所检项目检测结果符合《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6889-2008)表2 现有
和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场水污染物排放质量浓度限值。

(以下无正文)



编制人: 何欣怡

审核人: 黄艳

签发人: 胡伟新

签发日期: 2018年7月23日

注:

1. 本检测结果评价报告必须与检测报告配套使用。
2. 本检测报告涂改、增删无效, 未加盖公章无效。
3. 检测结果评价报告一份交客户(委托方), 一份由服务方留存。